

南投縣 113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棒球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日期：

- (一) 國中硬式組：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，計 1 天。
- (二) 國小軟式組：民國 113 年 5 月 21、22 日（星期二、三），計 2 天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縣立棒球場。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- (一) 國中硬式組：開放縣內各國中報名。
- (二) 國小軟式組：開放縣內各國小報名。

四、比賽制度：

- (一) 國中硬式組：七局制，視報名隊數辦單多寡決定賽制。
- (二) 國小軟式組：六局制，視報名隊數辦單多寡決定賽制。

五、參加辦法：

- (一) 國中硬式組：凡本縣國民中學均可以單一學校名義組隊報名參加，各校限制一隊。
- (二) 國小軟式組：凡本縣國民小學均可以單一學校名義組隊報名參加，各校限制一隊。

六、報名及會議：

- (一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0 日止。
- (二) 報名方式：
 1. 報名表如附件，各隊報名以 20 名為限，限在學學生報名。
 2. 各隊於報名時間內至「南投縣體育網→全民盃→113 年度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→報名系統」報名，並將報名表寄至 ntba168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通知競賽組長徐先生（0919-057888）確認。
- (三) 抽籤會議：113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 時於南投縣立棒球場會議室舉行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並於當日公告賽程。

七、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比賽規則：依據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最新棒球規則及認定用球。
- (二) 比賽制度：國中組 120 分鐘，國小組 90 分鐘。
- (三) 比賽規定：各隊須於比賽預定時間 30 分鐘前報到，並於 15 分鐘前提出出賽名單。
- (四) 比賽條件：依據競賽總則第四條規定辦理。

八、場地器材設備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五條規定辦理。

九、申訴：依據競賽總則第七條規定辦理。

十、獎勵：國中第一名、國小前三名頒發獎盃，另依據競賽總則第八條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一、附則：

- (一) 各隊須穿著整齊球衣出場比賽（球衣須有號碼）。
- (二) 各隊於比賽時間務備必準時出賽，如逾比賽時間 10 分鐘尚未出場比賽以棄權論，所有比賽時間除第 1 場外，以大會宣布時間為準。比賽 4 局結束，雙方得分相差 10 分（含）以上，比賽結束。第 5 局結束雙方得分相差 7 分（含）以上，比賽提前結束。
- (三) 因天色黑暗、下雨或其他原因致使觀眾或球員發生危險時，若已賽完第五局（含）以上雙方勝負分明，或先守隊未完成第五局下半或五局以上而得分已多於先攻隊時，由裁判員宣布截止比賽，是為正式比賽。
- (四) 比賽中若有抗議事件，經執法裁判員裁決後不服判決之球隊應填具書面申訴書。

由當場裁判簽名並繳交保證金伍仟元整。抗議成立後退回，不成立者沒收保證金充為大會基金。最終以審判委員會判決為終決，裁決後不得再抗議。

(五) 對裁判之執法有惡意粗魯之行為沒收該隊比賽，並嚴格禁止參與日後本縣所辦比賽之出賽。

十二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十三、聯絡人及聯絡電話：蔡豐安 總幹事，0988-666006。

南投縣 113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－棒球報名表

隊 名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棒	
領 隊		教 練			
總 教 練		教 練			
聯 絡 人		E-mail:			
聯絡電話					
球員姓名		背號	出生年月日	守位	打習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16					
17					
18					
19					
20					